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 2025年9月12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 统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 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 (二) 股东会召集人: 董事会
- (三) 投票方式: 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的方式
-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 2025 年 9 月 12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 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 J2 栋 3F 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自2025年9月12日

至2025年9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

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N & b 16	投票股东类型		
	议案名称	A 股股东		
非累积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checkmark		
2	《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	\checkmark		
	议案》			
3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checkmark		
4	《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	\checkmark		
	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5.00	《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checkmark		
5.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checkmark		
5.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checkmark		
5.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checkmark		
5.04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V		
5.0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V		
5.06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V		

5.07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8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checkmark
5.09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及上述需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制度已于2025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予以披露。公司将于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 2、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 4
-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议案 1、议案 2、议案 3、议案 5.04
-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 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 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 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下载链接: 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 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 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 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610	埃科光电	2025/9/4

-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5年9月5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

(二)登记地点

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 J2 栋 3F 公司会议室

(三) 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会的,应当持股票账户卡、身份证或其他能够 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至公司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 还应当提交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个人有效身份证件至公司办理登记。
-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至公司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至公司办理登记。
- 3、合伙企业股东应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或者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执行事务合伙人资格证明至公司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执行事务合伙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至公司办理登记。
- 4、股东可按以上要求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发送至 zhengquan@i-tek.cn)的方式登记,信函登记以到达邮戳为准。信函到达邮戳、邮件送达时间应不迟于2025年9月5日17:00,信函、电子邮件中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电话,并附上述1-3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和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六、 其他事项

(一) 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 黄欣杨

联系电话: 0551-63638528

电子邮件: zhengquan@i-tek.cn

联系地址: 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中安创谷科技园二期 J2 栋 3F

邮政编码: 230088

- (二)参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等费用自理。
- (三)参会股东或代理人请携带前述登记材料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 签到。

特此公告。

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合肥埃科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			
	案的议案》			
2	《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			
	流动资金的议案》			
3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	《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			
	程>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			
	案》			
5.00	《关于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			
	案》			
5.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			
	案》			
5.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			
	案》			
5.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的议案》			
5.04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的议案》		
5.0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的议案》		
5.06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的议案》		
5.07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的议案》		
5.08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的议案》		
5.09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 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